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珈伟新能

股票代码：300317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储阳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长宁区中山西路750号1幢1610室

通讯地址：上海市长宁区娄山关路83号2204室

股权变动性质：持股数量减少，持股比例下降至5%以下

签署日期：2026年 4月

声 明

1、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简称“《15号准则》”）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制本报告书。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3、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珈伟新能”）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珈伟新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4、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5、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6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13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珈伟新能/上市公司	指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储阳光伏	指	上海储阳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因上市公司股权激励和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行为，导致持股比例下降，引起权益变动。
交易所、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本报告书	指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计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此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上海储阳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中山西路750号1幢1610室
法定代表人	杨文辉
执行董事	杨文辉
主要股东	上海谷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5087866332X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光伏电力开发, 电站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4年2月11日至2064年2月10日
通讯方式	518ywh@sina.com
股权结构	上海谷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股100%

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杨文辉
职务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法定代表人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310110197005*****
国籍	中国
长期居住地	上海市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其他地区的居留权	否
在公司任职情况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法定代表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的一致行动关系

不适用。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

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间接或直接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自2023年4月20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后，因上市公司股权激励导致股本增加，其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和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行为导致持股比例下降。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储阳光没有明确计划、协议或安排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根据自身情况减持公司股份；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自2023年4月20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后，因上市公司股权激励导致股本增加，其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和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行为导致持股比例下降，引起权益变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储阳光伏	无限制流通股	62,644,996	7.58%	41,509,320	4.9999%

注：上表中持股比例按照当时的总股本进行计算。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变动情况

2023年4月20日（前次简式权益变动报告出具之日）至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变动时间	股东名称	持股变动前		持股变动后		持股变动方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2023/5/25	储阳光伏	62,644,996	7.58	61,736,896	7.47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2	2023/6/15	储阳光伏	61,736,896	7.47	60,509,896	7.33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3	2023/6/16	储阳光伏	60,509,896	7.33	59,509,896	7.20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4	2023/6/19	储阳光伏	59,509,896	7.20	58,509,896	7.08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5	2023/6/20	储阳光伏	58,509,896	7.08	58,488,596	7.08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6	2023/6/27	储阳光伏	58,488,596	7.08	57,488,596	6.96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7	2023/6/28	储阳光伏	57,488,596	6.96	56,488,596	6.84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8	2023/6/29	储阳光伏	56,488,596	6.84	55,685,696	6.74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9	2024/1/18	储阳光伏	55,685,696	6.74	55,685,696	6.73	股权激励，被动稀释
10	2024/5/24	储阳光伏	55,685,696	6.73	55,663,296	6.73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11	2024/6/3	储阳光伏	55,663,296	6.73	55,663,296	6.70	股权激励，被动稀释
12	2024/12/6	储阳光伏	55,663,296	6.70	53,389,996	6.43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13	2025/7/14	储阳光伏	53,389,996	6.43	52,389,996	6.31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14	2025/9/2	储阳光伏	52,389,996	6.31	50,939,996	6.14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15	2026/2/9	储阳光伏	50,939,996	6.14	47,348,496	5.70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16	2026/3/3	储阳光伏	47,348,496	5.70	42,640,996	5.14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17	2026/4/7	储阳光伏	42,640,996	5.14	41,509,320	4.9999	通过大宗交易

注：上表中持股比例按照当时的总股本进行计算。

四、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一）股权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珈伟新能股份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
储阳光伏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509,320	4.9999%	质押	41,509,135
				冻结	15,451,536

（二）股份限售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珈伟新能无限售流通股41,509,320股。

五、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形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不存在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认为，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或其董事的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4、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
股票简称	珈伟新能	股票代码	30031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上海储阳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讯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娄山关路83号2204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市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导致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持股数量：62,644,996 持股比例：7.58%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持股数量：41,509,320 持股比例：4.9999%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3年4月20日至2026年4月7日 方式：减持及比例被动稀释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参照本报告书“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 _____

上海储阳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页无正文，为《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 _____

上海储阳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